

火炬园 21 台垂直电梯轿厢安装空调机设备工程监理 服务项目询价公告（二次）

佛山火炬创新创业园有限公司就“火炬园 21 台垂直电梯轿厢安装空调机设备工程”遴选监理单位，欢迎各符合要求的监理单位参与报价。

一、项目简介

火炬园 21 台垂直电梯轿厢安装空调机设备工程内容为采购安装电梯空调设备，具体详见项目工程量清单。该工程施工单位为：广东安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，中标金额为：¥195,138.42 元。现需委托专业监理公司对整体工程项目的施工，按国家、行业有关规范、规定，履行工程监理义务和责任，提供本项目的工程监理服务。

二、报价要求

1.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按照发改价格[2007]670 号收费标准下浮 20%。

2. 报价人资质要求：具有机电安装工程监理资质丙级或以上。

3. 报价时递交的资料应包含：公司营业执照、资质文件及按照我司提供的“报价及承诺函”格式进行报价。

4. 服务要求：按照发改价格[2007]670 号附表一“施工阶段”和“保修阶段”及国家、行业有关规范、规定执行。

5. 其他要求：

各报价单位不得与该项目施工中标单位存在关联关系，否则视为无效报价或在竞得本项目后取消其中选资格。关联关系的认定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(1) 监理单位与施工中标单位互相控股或属于同一集团的下属公司的；

(2) 监理单位与施工中标单位高管人员相互兼任的；

(3) 与监理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施工单位参与该项目施工投标的。

三、密封及盖章要求

1. 盖章要求：公司营业执照、资质文件、报价及承诺函等均需加盖公司章。

2. 密封要求，公司营业执照、资质文件、报价及承诺函等资料应用档案袋封装，封口处加盖公章，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、联系人、报价日期等信息。

四、视为无效报价的情形

1. 报价下浮率低于 20%的；
2. 不按本公告第二点报价要求递交报价资料的。
3. 报价时间超出规定时间的。
4. 不响应“报价及承诺函”条款的。

五、拒绝接受报价资料的情形

不按要求密封盖章的。

六、评选方式

符合本项目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选定监理单位。若报价相同的，则以现场摇珠方式确定本项目监理单位。

七、递交文件报价时间及地点

递交报价文件的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0 日 17:30 分前。

递交报价文件的地点：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3 号火炬园 D 座
财务部

佛山火炬创新创业园有限公司
(招标工作小组盖章)

2021年11月5日

